南投縣111學年度辦理戶外教育課程子計畫2-1學校實施戶外教育申請表

附件一

|  |  |  |  |
| --- | --- | --- | --- |
|  |  | 收件號碼（由收件單位填寫） |  |
| 學校名稱 |  |
| 學校資料 | 全校班級數： 班 全校學生數： 人  |
| 計畫主題名稱 |  |
| 課程設計者姓名 |  |  |  |
| 職稱 |  |  |  |
| 聯絡地址 |  |  |  |
| 聯絡電話 | (O)(行動) | (O)(行動) | (O)(行動) |
| E-mail |  |  |  |
| 傳真號碼 |  |  |  |
| 切結事項 | 1、本人保證作品無違反著作倫理事項。2、本人遵守實施計畫所列規範，倘違反規範而獲補助經費者，無條件繳回所有補助經費。3、教案版權無條件授予南投縣政府教育處，並同意任何形式之使用。4、本人同意參與本縣戶外教育之研發成果發表。**具結人**：  |
| 備註 | 切結事項未簽具者，一律取消申請資格。 |

 南投縣111學年度辦理戶外教育課程子計畫2-1學校實施戶外教育

附件二

 教學活動設計表

|  |  |  |
| --- | --- | --- |
| 學校名稱 |  |  |
| 計畫聯絡人聯絡資訊 | 姓名：　　　　　 職稱： 電話：（公） |  |
| 手機： E-mail： |  |
| 計畫名稱 |  |  |
| 課程設計者資訊 | 姓名：　　　　　 職稱： 電話：（公）**（若有多位師資，請自行新增欄位）** |  |
| **一、課程實施資訊** |
| (一) 結合課程屬性 | ☐部定課程 ☐校訂課程 |
| (二) 課程實施地點 | ☐跨縣市 ☐無跨縣市地點：  |
| (三) 課程實施單位 | ☐班級 班 ☐班群 班 ☐學年 年級 |
| (四) 課程實施類型 | ☐生態環境 ☐人文歷史☐山野探索 ☐休閒遊憩☐社區走讀 ☐場館參訪☐職涯教育 ☐水域活動 |

|  |  |  |
| --- | --- | --- |
|  | **二、計畫理念與目標** |  |
|  | **三、課程規劃與運作(**課程內涵與教學內容) |
|  | 1. 課前預備
 | 1. 先備知識的建立，另學生瞭解本次戶外教育

 課程之連結與學習價值。1. 場域運用及人力配置等安排。
 |
|  | (二)課中學習 | 1. 說明課程內容與課程進行方式，適切納入跨

 域連結、深度體驗、資源整合與素養實踐等實 施原則之內涵。 |
|  | (三)教學內容 | 項目 | 時間(分) | 活動步驟 | 相關能力指標 |
|  |  | 活動一活動二活動三 |  |  |  |
|  | (四)課後反思 | 課程結束後反思討論或學習成果展現。 |
|  | **四、評量與回饋機制** |  |
|  | **五、風險評估與安全****管理機制** | 1. 請具體說明執行本計畫之安全風險管理機制與緊急應變措施，建議可參閱國教署「戶外教育實施參考手冊-行政指引篇」、「戶外教育實施參考手冊-安全管理篇」、國教院「戶外教育實施指引」。
 |
|  |  **六、預期效益** |
|  | 執行項目 | (一)參與人次 | (二)外部協作師資 |
|  | 量化成效 | 1. 參與學生數\_\_\_\_\_\_\_\_人
2. 參與教師數\_\_\_\_\_\_\_\_人
3. 參與家長數\_\_\_\_\_\_\_\_人
 | 1. 共\_\_\_\_\_\_\_\_位協作師資2. 協作師資屬性☐專業課程需求\_\_\_\_位☐安全風險管理需求\_\_\_\_\_位☐其他\_\_\_\_\_\_\_\_需求，\_\_\_\_位 |
|  | 質化效益 |  |
|  |  **七、附件** | 檢附過往戶外教育課程與教學重要成果(若計畫內容有其他詳細資料，亦可檢附。 |
|  | **八、經費概算表 (如附件)** |
|  | **九、計畫注意事項** |
|  | (一)申請條件與程序 | 有意申請之學校，應擬具計畫，逕向本府提出申請。 |
|  | (二)撰寫重點及方向 | 鼓勵學校結合校本課程、彈性學習課程辦理戶外教育。 |
|  | (三)經費編列原則 | **每校以補助3萬元為原則，並以6萬元為限**。 |
|  | (四)配合辦理事項 | 1.鼓勵將體育署之全國登山日活動結合校本課程、彈性學習課程辦理戶外教育，俾帶動學生參與登山之風氣。2.為提升戶外教育課程之場域多元性，鼓勵以教育部國民學前教育署簽署合作備忘錄之跨部會場域辦理相關課程，場域資訊可參閱戶外教育資源平臺https://outdoor.moe.edu.tw/3.外部協作師資定義說明：邀請具有戶外教育實務經驗與技能的專業人員協助教學，促使學生在進行戶外教育過程深化知識及技能，同時也讓戶外教育實施過程更佳完善。 |

南投縣111學年度辦理戶外教育課程子計畫2-1學校實施戶外教育

附件三

經費概算表

申請單位：

|  |  |  |  |  |
| --- | --- | --- | --- | --- |
| 經費項目 | 單價(元) | 數量 | 總價(元) | 說明 |
| 解說員鐘點費 |  |  |  | 一天 |
|  |  |  | 半天 |
| 膳費 |  |  |  | 含茶水 |
| 車資 |  |  |  |  |
| 印刷費 |  |  |  |  |
| 門票 |  |  |  |  |
| 材料費 |  |  |  |  |
| 宿費 |  |  |  |  |
| 保險費 |  |  |  | 學生 |
| 家境清寒學生參加費用 |  |  |  |  |
| 雜支 |  |  |  |  |
| 合計 |  |  |  | （超出上級單位核定補助部分，由學校自籌） |
| \*\*以上經費得以勻支使用 |
| 承辦單位 主(會)計單位 機關學校首長 |

 南投縣111學年度辦理戶外教育課程子計畫2-1學校實施戶外教育

附件四

著作權授權同意書

本人參與南投縣政府辦理之「111學年度辦理戶外教育課程子計畫2-1學校實施戶外教育」計畫名稱： ，依據本項實施要點之規定及為能獲得更為廣泛教育資源共享與經驗傳承，茲同意上開作品經決審獲得執行經費後，其成果之著作權同意由南投縣政府取得，並供典藏、推廣、借閱、公布、發行、重製及公開展示播放及有為其他一切著作權財產權利用行為之權利。

此致

南投縣政府

【授權簽署】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身分證字號 | 戶 籍 地 址 | 聯絡電話 |
| 1. |  |  |  |
| 2. |  |  |  |
| 3. |  |  |  |

中華民國111 年 月　　日

南投縣111學年度辦理戶外教育課程子計畫2-1學校實施戶外教育

附件五

**戶外教育場域統計分析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分類 學校名稱 | 農業 | 休閒農業區 | 林業 | 漁業 | 畜牧業 | 港口 | 生態中心 | 自然教育中心 | 國家公園 | 體育設施或活動 | 主題館 | 產業文化 | 人文采風 | 其他 |
| ○○國○ | 　 | 　 | 　 | 　 | 　 | 2hr | 1 | 　 | 　 | 1 | 　 | 1 | 1 | 　 |
| 場域名稱 | 　 | 　 | 　 | 　 | 　 | 例如：竹圍漁港、永安漁港 | ○○生態中心 | 　 | 　 | 例如：文化局閱讀活動、…… | 　 | 例如：國瑞汽車廠、….. | 例如：五福宮….. | 　 |

註：請勾選場域分類與名稱，可複選。

A、漁市、海港、農場、牧場、休閒農業區、生態中心、自然教育中心、國家公園等地：農、林、漁、牧戶外體驗活動。

B、運動場地設施：觀賞運動競賽或體育表演，或體能體驗活動。

C、藝文館所：觀賞藝文建物、展覽及表演，或創作體驗活動。

D、各類災害重建區：防災教育、環境教育、生態教育等課程。

E、臺灣十八處世界遺產潛力點：欣賞有形及無形文化資產，進行落實世界遺產概念扎根基礎教育，培養鄉土意識與國

 際觀。

F、其他符合戶外教育優質探索體驗之場所：進行各類戶外教學活動。

南投縣111學年度辦理戶外教育課程子**計畫2-2學校推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

附件六

|  |  |
| --- | --- |
| 執行單位 | ○○○○ |
| 計畫聯絡人聯絡資訊 | 姓名：　　　　　 職稱： 電話：（公）手機： E-mail： |
| 計畫名稱 |  |

|  |
| --- |
| **一、計畫理念目標** |
|  |
| **二、學校戶外教育優質課程與路線說明** |
| 學校戶外教育優質課程介紹 |  |
| 1. **課程實施資訊**
 |
| 路線實施地點 | 路線1：[ ] 跨縣市/[ ] 無跨縣市/地點：（請羅列路線之教學點）路線2：[ ] 跨縣市/[ ] 無跨縣市/地點：（請羅列路線之教學點）〔若有多條路線，請自行新增〕 |

〔若有多條路線，請自行新增〕

|  |
| --- |
| **戶外教育優質路線介紹（路線一）** |
| 1. 路線名稱
 |  |
| 1. 結合課程屬性
 | [ ] 部定課程 [ ] 校訂課程 |
| 1. 課程實施類型
 | [ ] 生態環境 [ ] 人文歷史[ ] 山野探索 [ ] 休閒遊憩[ ] 場館參訪 [ ] 社區走讀[ ] 職涯探索 [ ] 水域活動 |
| 1. 課程目標
 |  |
| 1. 路線時間
 |  |
| 1. 實施地點
 | [ ] 跨縣市， \_\_\_\_\_\_縣（市）[ ] 無跨縣市 |
| 1. 適合年級
 |  |
| 1. 適合月份
 |  |
| 1. 路線乘載量
 | 每次OO-OO人，每學年可供OO梯次 |
| 1. 路線教育內涵說明
 | 針對戶外教育前、中、後相關學習安排進行說明 |
| 1. 學習地點與內容
 | 學習地點 | 學習內容 |
| (請填寫鄉鎮及場域名稱) |  |
| (請填寫鄉鎮及場域名稱) |  |
| 1. 安全風險管理
 |  |
| 1. 外部協作師資
 | 1. 共\_\_\_\_\_\_\_\_位協作師資
2. 協作師資屬性

[ ] 專業課程需求\_\_\_\_位[ ] 安全風險管理需求\_\_\_\_\_位[ ] 其他\_\_\_\_\_\_\_\_需求，\_\_\_\_位 | 1. 本次實施之課程是否有和外部師資協作授課，請協助填列。
 |

|  |
| --- |
| **戶外教育優質路線介紹（路線二）** |
| 1. 路線名稱
 |  |
| 1. 結合課程屬性
 | [ ] 部定課程 [ ] 校訂課程 |
| 1. 課程實施類型
 | [ ] 生態環境 [ ] 人文歷史[ ] 山野探索 [ ] 休閒遊憩[ ] 場館參訪 [ ] 社區走讀[ ] 職涯探索 [ ] 水域活動 |
| 1. 課程目標
 |  |
| 1. 路線時間
 |  |
| 1. 實施地點
 | [ ] 跨縣市， \_\_\_\_\_\_縣(市)[ ] 無跨縣市 |
| 1. 適合年級
 |  |
| 1. 適合月份
 |  |
| 1. 路線乘載量
 | 每次OO-OO人，每學年可供OO梯次 |
| 1. 路線教育內涵說明
 | 針對戶外教育前、中、後相關學習安排進行說明 |
| 1. 學習地點與內容
 | 學習地點 | 學習內容 |
| (請填寫鄉鎮及場域名稱) |  |
| (請填寫鄉鎮及場域名稱) |  |
| 1. 安全風險管理
 |  |
| 1. 外部協作師資
 | 1. 共\_\_\_\_\_\_\_\_位協作師資
2. 協作師資屬性

[ ] 專業課程需求\_\_\_\_位[ ] 安全風險管理需求\_\_\_\_\_位[ ] 其他\_\_\_\_\_\_\_\_需求，\_\_\_\_位 | 1. 本次實施之課程是否有和外部師資協作授課，請協助填列。
 |

|  |
| --- |
| 1. **優質戶外教育路線推廣與來訪學校合作機制**
 |
| (一) 推廣分享機制 |  |
| (二) 來訪學校合作機制 | 1. 各校依實際狀況說明與介紹。
2. 參與學校之申請方式、來訪學生與在校學生共學機制、審查參與學校之標準、外校參與對象經費負擔比例等說明。
 |

|  |
| --- |
| **五、預期效益** |
| 執行項目 | 量化成效 | 填列說明 |
| (一)預計提供校次及來訪人數 | 1. 預計提供\_\_\_\_\_\_\_\_校
2. 預計來訪\_\_\_\_\_\_\_\_人
 | 1. 本次路線課程欲提供之校次及來訪人數

 估計。 |
| (二)本校預計參與人數 | 1. 本校參與教師數\_\_\_\_人
2. 本校參與學生數\_\_\_\_人
 | 1. 本次路線課程供本校師生參與人數估計。
 |
| **六、附件** | 檢附過往戶外教育課程與教學重要成果(若計畫內容有其他詳細資料，亦可檢附。 |
| **七、經費概算表** |
|  |
| **八、計畫注意事項** |
| (一)申請條件與程序 | 1. 應以學校已具優質課程為前提，配合優質課程產生的優質路線，值得擴大分享，願意邀請或讓其他學校申請參與這些優質路線的課程體驗，而具有課程推廣與擴展效益。
 |
| (二)撰寫重點及方向 | 1. 理念目標與十二年國教核心素養或校訂課程之關聯性。
2. 學校發展優質戶外教育路線簡介與資源規劃。
3. 應以在地的自然與人文環境做為戶外教育素材，發展主題式學習路線深化學習內涵，避免以社區個別景點設計路線或駐留校園解說、手作等過往校際交流、到校遊學模式。（本計畫之優質路線係以學校為主體，與計畫一以縣市為主體規劃之路線不同，請留意勿重複提至計畫一）
4. 應由學校校本課程中發展優質課程，透過轉化形成模式後，再形成優質路線（路線應可被應用且具課程之向度，並能協助他校發展課程）。
5. 為能平衡本校學生之學習與教師課程負荷量，建議在路線規劃的數量上可再思考與衡量，以確保路線品質。
 |
| (三)經費編列原則 | 1. 應展現優質戶外教育課程，回應十二年國教課綱精神讓其他學校參與觀摩，整合社區資源並融入地方創生精神，**每校最高補助三十五萬元，其中資本門經費以百分之四十為限（且編列之項目應符應戶外教育課程之需求）。**
2. 經費可包含戶外教育優質課程賡續深化發展、課程研發、創新教學、新增優質路線調查規劃等重點，但**應載明擬支用於邀請或接受申請學校推展戶外教育優質路線之經費配比，建議不應低於計畫經費的三分之一。**
3. 來參與課程路線的師生之經費，可採部分補助，以增加可參與受惠的師生人數，但**應敘明外校參加人員的經費負擔比例**。若因其他學校師生參與優質路線人次偏低，**計畫經費擬支用在推展他校參與戶外教育路線的部分產生餘款，未支用之餘額應辦理繳回。**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七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申請表 |   |
|  |  | 補助計畫項目經費 | □核定表 |  |
|  |  |  |  |  |
| 申請單位：XX學校（或XX機關） 計畫名稱： |
| 計畫期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核定應結報日期： 年 月 日前) |
| 計畫經費總額： 元，向國教署申請補助金額： 元，自籌款： 元 |
|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 ☐無 ☐有 |
| （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 |
|  國教署： 元，補助項目及金額： |
|  XXXX部： 元，補助項目及金額： |
| 經 費 項 目 | 計 畫 經 費 明 細 | 國教署核定情形 |
| （申請單位請勿填寫） |
| 單價(元) | 數量 | 總價(元) | 說 明 | 計畫金額(元) | 補助金額(元) |
| 業務費 | 經濟弱勢學生參加費 | 　 | 　 |  |  | 　 | 　 |
| 代課(鐘點)費 | 　 | 　 |   |  | 　 | 　 |
| 講座鐘點費 | 　 | 　 |   |  | 　 | 　 |
| 印刷費 |  |  |  |  |  |  |
| 膳費 |  |  |  |  |  |  |
| 交通費 |  |  |  |  |  |  |
| 場地費 |  |  |  |  |  |  |
| 住宿費 |  |  |  |  |  |  |
| 保險費 | 　 | 　 |   |  | 　 | 　 |
| 雜支 |  |  |  |  |  |  |
| 小 計 | 　 | 　 |   |  | 　 | 　 |
| 合 計 | 　 | 　 |   | 　 | 　 | 國教署核定補助  元 |
| 承辦 單位 | 主(會)計 單位 | 機關學校首長 或團體負責人 | 國教署 承辦人 |
| 國教署 組室主管 |
| 備註：1.同一計畫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本署應撤銷該補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2.補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4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助人事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3.申請補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需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國教署）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 補助方式： ☐全額補助☐部分補助(指定項目補助☐是☐否)【補助比率　　％】 |
| 餘款繳回方式：☐繳回☐按補助比率繳回☐執行率未達 %，按補助比率繳回 ☐賸餘款達 萬元以上，按補助比率繳回☐未執行項目之經費，應按補助比率繳回。☐不繳回（請敘明依據）未執行項目之經費，應按補助比率繳回。 |

南投縣111學年度辦理戶外教育課程

附件八

**子計畫2-3學校辦理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

|  |  |
| --- | --- |
| 執行單位 | ○○○○ |
| 計畫聯絡人聯絡資訊 | 姓名：　　　　　 職稱： 電話：（公）手機： E-mail： |
| 計畫名稱 |  |

| 1. **課程實施資訊**
 |
| --- |
| (一) 結合課程屬性 | [ ] 部定課程 [ ] 校訂課程 |
| (二) 課程實施地點 | [ ] 跨縣市，\_\_\_\_\_\_\_\_縣(市)地點：(請填寫鄉鎮及場域名稱)[ ] 在地跨區域學習地點：(請填寫鄉鎮及場域名稱)* 是否有住宿， [ ] 有住宿 [ ] 未住宿
* 住宿型態，[ ] 學校場地 [ ] 飯店/民宿 [ ] 露營 [ ] 其他\_\_\_\_\_\_\_\_\_\_\_
 |
| (三) 課程實施單位 | [ ] 班級 [ ] 班群 [ ] 學年 |
| (四) 課程實施類型 | [ ] 生態環境 [ ] 人文歷史[ ] 山野探索 [ ] 休閒遊憩[ ] 社區走讀 [ ] 場館參訪[ ] 職涯探索 [ ] 水域活動 |

| 1. **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規劃**
 |
| --- |
| **(**一) 學習目標 |  |
| **(二)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設計** | 1. 著重於教師引導促進學生自主學習策略與方法，含教學實施策略與班級經營。
2. **課前討論：**

 以師生共同討論與規劃之形式進行。1. **課中學習：**

說明課程內容與課程進行方式，適切納入跨域連結、深度體驗、資源整合與素養實踐等實施原則之內涵。1. **課後反思：**

課程結束後反思討論或學習成果展現。 |
| 1. 評量機制
 |  |
| 1. **風險評估與安全管理機制**
 | 請具體說明執行本計畫之安全風險管理機制、緊急應變措施及**其他提供教師及學生之相關安全訓練/研習/或相關課程之規劃。** |

|  |
| --- |
| **五、預期效益** |
| 執行項目 | 量化成效 | 填列說明 |
| (一)本校預計參與人次 | 1. 參與學生數\_\_\_\_\_\_人
2. 參與教師數\_\_\_\_\_\_人
3. 參與家長數\_\_\_\_\_\_人
 | 1. 估計參與本次課程之學生、教師及家長人數。〔家長若無參與則免填〕
 |
| (二)外部協作師資 | 1. 共\_\_\_\_\_\_\_\_位協作師資
2. 協作師資屬性

[ ] 專業課程需求\_\_\_\_位[ ] 安全風險管理需求\_\_\_\_\_位[ ] 其他\_\_\_\_\_\_\_\_需求，\_\_\_\_位 | 1. 本次實施之課程是否有和外部師資協作授課，請協助填列。
 |
| 1. **附件**
 | 1. 檢附過往戶外教育課程與教學重要成果(若計畫內容有其他詳細資料，亦可檢附。
 |
| 1. **經費概算表**
 |
| 1. **計畫注意事項**
 |
| **(**一)申請條件與程序 | 1. 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視需要自行向本署申請。
2. 國民中小學階段**參與學生數每案以30人為原則**，**每校最多補助四案**，由學校彙整後統一送出。（倘有特殊情形者，請於計畫書內加註說明）
 |
| **(**二)撰寫重點及方向 | 1. 請**以師生為主體共同規劃課程**，**並適時引入家長志工資源**，以**規劃（跨縣市或同縣市跨越不同行政區）2日以上之跨區域住宿型**戶外教育自主學習課程為原則。
2. 考量不同學習階段應分別有不同之教學及導引方式，建議學校在課程安排上應加強此部分的說明。
3. 計畫相關名詞說明：
	* 1. 自主學習：廣義之自主學習意即屬部定課程之延伸或校訂課程之範疇，並貫穿學生學習歷程，而非侷限於名稱為自主學習之選修課程。
		2. 跨區域：學校進行跨縣市戶外教育課程教學。若該縣市區域遼闊，學校可規劃於在地縣市進行跨行政區域之戶外教育課程教學。
		3. 住宿型：需為2日或以上包含住宿之連續教學之課程實施方案。
4. 應闡明促進學生「自主學習」之策略與方法。
5. 風險評估與安全管理機制之具體規劃。
 |
| **(**三)經費編列原則 | 1. 補助申辦學校之經費，得依序用於下列項目：家境清寒學生參加費用、代課（鐘點）費、講座鐘點費、遴聘師資鐘點費、印刷費、交通費、場地費、住宿費、保險費、材料費、門票、膳費及其他必要之費用。
 |
| **(**四)配合辦理事項 | 1. 應安排與會師生參與安全風險管理研習或相關課程。
2. 應結合學校本位課程發展課程示例。
3. 外部協作師資之定義：邀請具有戶外教育實務經驗與技能的專業人員協助教學，促使學生在進行戶外教育過程深化知識及技能讓戶外教育實施過程更佳完善。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九 |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申請表 |   |
|  |  | 補助計畫項目經費 | □核定表 |  |
|  |  |  |  |  |
| 申請單位：XX學校（或XX機關） 計畫名稱： |
| 計畫期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核定應結報日期： 年 月 日前) |
| 計畫經費總額： 元，向國教署申請補助金額： 元，自籌款： 元 |
|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 ☐無 ☐有 |
| （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 |
|  國教署： 元，補助項目及金額： |
|  XXXX部： 元，補助項目及金額： |
| 經 費 項 目 | 計 畫 經 費 明 細 | 國教署核定情形 |
| （申請單位請勿填寫） |
| 單價(元) | 數量 | 總價(元) | 說 明 | 計畫金額(元) | 補助金額(元) |
| 業務費 | 經濟弱勢學生參加費 | 　 | 　 |  |  | 　 | 　 |
| 代課(鐘點)費 | 　 | 　 |   |  | 　 | 　 |
| 講座鐘點費 | 　 | 　 |   |  | 　 | 　 |
| 印刷費 |  |  |  |  |  |  |
| 膳費 |  |  |  |  |  |  |
| 交通費 |  |  |  |  |  |  |
| 場地費 |  |  |  |  |  |  |
| 住宿費 |  |  |  |  |  |  |
| 保險費 | 　 | 　 |   |  | 　 | 　 |
| 雜支 |  |  |  |  |  |  |
| 小 計 | 　 | 　 |   |  | 　 | 　 |
| 合 計 | 　 | 　 |   | 　 | 　 | 國教署核定補助  元 |
| 承辦 單位 | 主(會)計 單位 | 機關學校首長 或團體負責人 | 國教署 承辦人 |
| 國教署 組室主管 |
| 備註：1.同一計畫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本署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本署應撤銷該補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2.補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4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助人事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3.申請補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需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國教署）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 補助方式： ☐全額補助☐部分補助(指定項目補助☐是☐否)【補助比率　　％】 |
| 餘款繳回方式：☐繳回☐按補助比率繳回☐執行率未達 %，按補助比率繳回 ☐賸餘款達 萬元以上，按補助比率繳回☐未執行項目之經費，應按補助比率繳回。☐不繳回（請敘明依據）未執行項目之經費，應按補助比率繳回。 |

南投縣111學年度辦理戶外教育課程

附件十

審 查 表

申請學校：【 】國民中（小）學 計畫名稱:

|  |  |  |  |  |
| --- | --- | --- | --- | --- |
| 項目名稱 | 最高得分 | 自評分數 | 審查得分 | 備註 |
| 1.與學校課程結合之相關性 | 15 |  |  |  |
| 2.活動目標 | 15 |  |  |
| 3.教學活動設計 | 20 |  |  |
| 4.課程規劃可帶動學生認識關懷家鄉 | 10 |  |  |
| 5.補助經費之運用 | 10 |  |  |
| 6.是否運用全國發展完成之成果進行戶外教育 | 10 |  |  |
| 7.是否符合優良戶外教育活動(含場域)指標 | 10 |  |  |
| 8.風險評估與安全機制 | 5 |  |  |
| 9.其他【酌量加分】學校自行描述：  | 5 |  |  |
| 合計 | 100 |  |  |
| 審核意見： |

 審查委員：由本府聘任專業人士擔任委員。

委員簽名：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南投縣111學年度推動海洋教育課程**子計畫3-3 學生海洋體驗課程活動**申請表附件十一

|  |  |  |
| --- | --- | --- |
| 學校名稱 |  |  |
| 計畫聯絡人聯絡資訊 | 姓名：　　　　　 職稱： 電話：（公） |  |
| 手機： E-mail： |  |
| 計畫名稱 |  |  |
| 課程設計者資訊 | 姓名：　　　　　 職稱： 電話：（公）**（若有多位師資，請自行新增欄位）** |  |
| **一、課程實施資訊** |
| (一) 結合課程屬性 | ☐部定課程 ☐校訂課程 |
| (二) 課程實施地點 | ☐跨縣市 ☐無跨縣市地點： |
| (三) 課程實施單位 | ☐班級 班 ☐班群 班 ☐學年 年級 |
| (四) 課程實施類型(可多選) | ☐水域休閒運動(如獨木舟、浮潛等)☐產業技術(如養殖場參觀、漁法體驗等)☐環境探索(如潮間帶踏查、水質調查等)☐食魚教育(如綠色海鮮課程等)☐海洋保育(如軟絲復育、珊瑚復育等)☐藝術文化(如鯖魚祭、海廢創作等)☐職業試探 ☐淨灘活動 ☐場館參訪☐校際交流 ☐其他＿＿＿＿＿＿ |

|  |  |  |
| --- | --- | --- |
|  | **二、計畫理念與目標** |  |
|  | **三、課程規劃與運作(**課程內涵與教學內容) |
|  | 1. 課前預備
 | 1.先備知識的建立，另學生瞭解本次海洋教育課程之連結與學習價值。2.場域運用及人力配置等安排。 |
|  | (二)課中學習 | 說明課程內容與課程進行方式，適切納入跨域連結、深度體驗、資源整合與素養實踐等實施原則之內涵。 |
|  | (三)教學內容 | 項目 | 時間(分) | 活動步驟 | 相關能力指標 |
|  |  | 活動一活動二活動三 |  |  |  |
|  | (四)課後反思 | 課程結束後反思討論或學習成果展現。 |
|  | **四、評量與回饋機制** |  |
|  | **五、風險評估與安全****管理機制** | 請具體說明執行本計畫之安全風險管理機制與緊急應變措施，建議可參閱國教署「戶外教育實施參考手冊-行政指引篇」、「戶外教育實施參考手冊-安全管理篇」、國教院「戶外教育實施指引」。 |
|  | **六、預期成效** |
|  | 執行項目 | (一)參與人次 | (二)外部協作師資 |
|  | 量化成效 | 1.參與學生數\_\_\_\_\_\_\_\_人2.參與教師數\_\_\_\_\_\_\_\_人3.參與家長數\_\_\_\_\_\_\_\_人 | 1.共\_\_\_\_\_\_\_\_位協作師資2.協作師資屬性☐專業課程需求\_\_\_\_位☐安全風險管理需求\_\_\_\_\_位☐其他\_\_\_\_\_\_\_\_需求，\_\_\_\_位 |
|  | 質化效益 |  |
|  | **七、附件** | 檢附過往海洋教育課程與教學重要成果(若計畫內容有其他詳細資料，亦可檢附。 |
|  | **八、經費概算表 (如附件)** |  |
|  | **九、計畫注意事項** |
|  | (一)申請條件與程序 | 有意申請之學校，應擬具計畫，逕向本府提出申請。 |
|  | (二)撰寫重點及方向 | 鼓勵學校結合校本課程、彈性學習課程辦理。 |
|  | (三)經費編列原則 | **每校以補助4萬元為原則，名額共5校**。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十二

南投縣111學年度辦理戶外教育課程子計畫3-3 學生海洋體驗課程活動

經費概算表

申請單位：

|  |  |  |  |  |
| --- | --- | --- | --- | --- |
| 經費項目 | 單價(元) | 數量 | 總價(元) | 說明 |
| 解說員鐘點費 |  |  |  | 一天 |
|  |  |  | 半天 |
| 膳費 |  |  |  | 含茶水 |
| 車資 |  |  |  |  |
| 印刷費 |  |  |  |  |
| 門票 |  |  |  |  |
| 材料費 |  |  |  |  |
| 宿費 |  |  |  |  |
| 保險費 |  |  |  | 學生 |
| 家境清寒學生參加費用 |  |  |  |  |
| 雜支 |  |  |  |  |
| 合計 |  |  |  | （超出上級單位核定補助部分，由學校自籌） |
| \*\*以上經費得以勻支使用 |
| 承辦單位 主(會)計單位 機關學校首長 |

111學年度南投縣推動海洋教育課程

附件十三

子計畫3-3 學生海洋體驗課程活動審查表

申請學校：【 】國民中（小）學 計畫名稱:

|  |  |  |  |  |
| --- | --- | --- | --- | --- |
| 項目名稱 | 最高得分 | 自評分數 | 審查得分 | 備註 |
| 1.與學校課程結合之相關性 | 15 |  |  |  |
| 2.活動目標 | 15 |  |  |
| 3.教學活動設計 | 20 |  |  |
| 4.課程規劃可帶動學生認識關懷家鄉 | 10 |  |  |
| 5.補助經費之運用 | 10 |  |  |
| 6.是否運用全國發展完成之成果進行學生海洋體驗課程 | 10 |  |  |
| 7.是否符合優良海洋體驗場域指標 | 10 |  |  |
| 8.風險評估與安全機制 | 5 |  |  |
| 9.其他【酌量加分】學校自行描述：  | 5 |  |  |
| 合計 | 100 |  |  |
| 審核意見： |

 審查委員：由本府聘任專業人士擔任委員。

委員簽名：